**深圳市不动产登记流程优化任务分工一览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工作任务** | **具体措施** | **责任部门** | **完成时限** |
| 1 | 推动信息协同共享 | 推动实现测绘成果信息共享。 | 信息管理部（主办）质量督查部（协办） | 2019年8月20日 |
| 推动实现生效法律文书（人民法院）信息共享。 | 信息管理部（主办）政策法规部（协办） |
| 实现局内信息共享：地名或街道门牌号信息、规划部门对规划条件（用途、功能等）变更的批准文件、土地出让合同补充协议、划拨决定书。 | 信息管理部 |
| 协调相关部门，实现其他部门信息共享：竣工验收备案材料（住建部门）、户籍关系（户籍所在地、亲属关系等）（公安部门）、金融许可证（银保监部门）、死亡证明和出生证明（卫生健康部门）、继承权公证书（公证部门）、收养证明（民政部门）。 |
| 2 | 推进办税流程便民化 | 与税务等部门沟通协调，推动税款网上缴纳。 | 计划财务部（主办）信息管理部（协办） | 2019年8月20日 |
| 与税务部门协商，对目前不动产登记环节涉及的税务减免或征收流程进行优化，全面推进税务办理与不动产登记“一窗受理”。 |
| 3 | 精简优化申请材料和登记流程 | 研究在建建筑物抵押实地查看环节及其必要性。 | 政策法规部（主办）信息管理部（协办） | 2019年8月20日 |
| 优化个人全款从开发商购买商品房的登记流程。 |
| 研究并与住建局建立相关机制，制定保障性住房上市交易的变更登记与转移登记合并办理流程。 |
| 研究并制定个人购买商品房的转移登记与抵押登记合并办理流程。 |
| 优化不动产继承登记（非公证）办理流程，加快推进公示与审核环节并行开展程序，缩短办理时间，提高办理效率。 |
| 4 | 压缩办理时限 | 将个人在产权证上添加或去掉配偶名字办理登记的时限压缩为2.5个工作日。 | 政策法规部 | 2019年8月20日 |
| 5 | 制定优化后流程图 | 参照部优化流程图的样式，对26种不动产登记流程优化图绘制完毕，并报省厅备案。 | 政策法规部 | 2019年8月31日 |
| 6 | 公示流程图 | 在登记机构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登记窗口显著位置向社会公开优化后流程图，为办事企业和群众提供清晰的办事指引。 | 综合部（主办）各部所（协办） | 2019年8月31日 |
| 7 | 调整完善流程图 | 建立畅通有效的渠道，广泛听取并收集企业和群众对不动产登记流程的意见和诉求。  | 综合部（主办）各部所（协办） | 2019年12月31日 |
| 根据收集的意见和诉求，及时对流程不合理的环节进行调整完善。 | 政策法规部 |